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 華 潤 創 業 有 限 公 司

(根據《公司條例》在香港註冊成立)

## 公 佈

華潤創業有限公司之董事欲確認本公司目前概無與任何人士洽商出售其於香港華人銀行集團有限公司之權益。

本公佈應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之要求而刊登。

華潤創業有限公司之董事(「董事」)提述於二零零一年五月九日在報章上刊出，有關華潤創業有限公司(「本公司」)可能出售其於香港華人銀行集團有限公司(「香港華人銀行集團」)之權益的多篇報導。

董事欲確認本公司目前概無與任何人士洽商出售其於香港華人銀行集團之權益。

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證券時務須格外小心謹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華潤創業有限公司  
公司秘書  
李業華

香港，二零零一年五月九日